

# 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112年辦理教練暨裁判增能進修研習會（第11梯次） 實施計畫

- 一、活動依據：「特定體育團體建立運動教練（裁判）資格檢定及管理辦法」第九條辦理。
- 二、活動宗旨：為提升我國運動教練、裁判水平，增進運動教練、裁判專業素養及技術水準，鼓勵運動教練、裁判依照自身專業成長之需求，參加專業進修課程，持續精進自我。
- 三、主辦單位：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 四、承辦單位：國立東華大學
- 五、協辦單位：花蓮縣體育會、國立東華大學體育與運動科學系
- 六、活動時間：112年10月14日（星期六）至112年10月15日（星期日），每日6小時研習課程，共計2日。
- 七、活動地點：國立東華大學壽豐校區花師教育學院洋霞講堂A109（花蓮縣壽豐鄉大學路二段1號）。
- 八、講師名單：如附件一。
- 九、課程表：如附件二。
- 十、參加資格：持有特定體育團體核發A、B、C級之有效運動教練（裁判）證者。
- 十一、報名資訊
  - （一）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112年10月5日（星期四）下午5時止或額滿為止。
  - （二）報名方式：採網路報名（<https://forms.gle/Wa3Fr4GkKAGzB2yT7>），請務必填寫報名資訊並完成繳費，即完成報名程序，本活動不接受現場報名。
  - （三）報名費用：
    1. 全程參與1日研習課程者：新臺幣1,000元整。
    2. 全程參與2日研習課程者：新臺幣2,000元整。
  - （四）繳費資訊：
    1. 銀行：台北富邦銀行中崙分行
    2. 帳號：82120000047435
    3. 戶名：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葉政彥
  - （五）報名人數：每日各以120人為上限。
  - （六）錄取結果：112年10月6日（星期五）中午12時前公布於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網站（<https://www.rocsf.org.tw/>），並以電子郵件通知錄取人員。

(七) 退費標準：

1. 活動前4天（含）以前申請退費者，主辦單位應全額費用。
2. 活動前3天（含）至活動日（含以後），恕不接受任何理由退費。
3. 如遇颱風、地震等不可抗力之情事：
  - (1) 若活動地點之縣市已公告活動當日停止上班上課，本活動取消辦理，主辦單位應全額退費。
  - (2) 若活動地點之縣市並無公告活動當日停止上班上課，本活動照常辦理，恕不退費。
4. 退費申請成功者，本會將於活動結束後30日內辦理退費。

十二、頒發證書

- (一) 全程參與1日研習課程者，頒發6小時研習時數證明1份。
- (二) 全程參與2日研習課程者，頒發6小時研習時數證明2份。
- (三) 未全程參與者，不予核發研習時數證明。

十三、交通資訊：如附件三。

十四、其它事項

- (一) 請參加人員攜帶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以利核對身分，如發現冒名參加本場活動者，隨即取消資格，不得進入活動會場。
- (二) 每一節課程皆進行點名，如有任一節點名未到者，視同未全程參與，不予核發研習時數證明。
- (三) 本活動提供午餐，另請參加人員自理住宿。
- (四) 主辦單位保障參加人員之學習權益，惟認列本場活動之課程時數作為專業進修課程時數與否，係屬特定體育團體自治範疇，主辦單位無權干涉，特此敘明。
- (五) 主辦單位保留隨時修正、暫停或終止本活動內容之權利，如有調整將另行公告週知。
- (六) 倘有未盡事宜之處，請洽本活動工作小組人員：
  1. 聯絡人：溫子萱小姐
  2. 電話：02-8771-1420
  3. 電子信箱：[melek@rocsf.org.tw](mailto:melek@rocsf.org.tw)

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112年辦理教練暨裁判增能進修研習會（第11梯次）  
講師名單

姓名	服務單位	現任職務
王令儀	國立東華大學體育與運動科學系	教授兼系主任
陳思羽	慈濟科技大學全人教育中心	助理教授
陳韋翰	國立東華大學體育與運動科學系	助理教授
胡凱揚	慈濟科技大學全人教育中心	副教授

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112年辦理教練暨裁判增能進修研習會（第11梯次）  
課程表

時間 \ 日期	112年10月14日（星期六）	112年10月15日（星期日）
08:00   09:00	報到	報到
09:10   12:00	* 運動技術影像分析  王令儀 教授	戰繩訓練方法與實務效果  陳韋翰 助理教授
12:00   13:00	休息	休息
13:10   16:00	運動心理跟你想的一樣嗎？  陳思羽 助理教授	教練領導與溝通技巧  胡凱揚 副教授

\*：需請學員準備Microsoft Windows作業系統之電腦。

## 國立東華大學壽豐校區交通資訊

- 從花蓮市區至東華大學，開車約20至30分鐘，路線規劃可利用行車導航系統設定路線指引。
- 由志學火車站開車至花師教育學院約5分鐘，步行約40分鐘；由大門開車至花師教育學院約3分鐘，步行約30分鐘。
- 校內主要交通工具為腳踏車，車輛於校園行駛請遵循校區速限30公里，減速慢行並請優先禮讓行人。
- 校門進出車輛以「車牌辨識系統」管理，學生及教職員工所屬汽機車申請車輛識別證後，行經校門經系統辨識車牌後進出，請行駛專用車道並減速慢行、注意路口左右來車及行人。
- 訪客汽車免換證，請於校門口請行駛汽車專用車道依系統指示辨識車牌並開啟閘門後進入校園，離校前請至繳費亭輸入車號計時收費。
- 訪客機車依規定不得進入校園，請將車輛停放於校門口之腳踏車停車場；自行車可直接入校，請行駛專用車道。
- 進入校區之車輛，應遵守校園交通標誌、標線之指示與規定行駛、停放，若有違反，將依規定取締。
- 花師教育學院周圍皆設有汽車停車格。
- 參考網站：<https://www.ndhu.edu.tw/p/405-1000-51604.php??Lang=zh-tw#NDHU>。

志學門  
(中正路)



國立東華大學  
導覽地圖

發行單位 / 國立東華大學 發行人 / 趙涵捷 製作小組 / 數位文化中心、環境學院校園環境中心、秘書室 地圖繪製 / 李苺華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大門  
(大學路二段)

# 花師教育學院大樓壹樓平面圖

## Hua-Shih College of Education Build. 1 Story Floor Plan

